

2019 年度

吉林省四平市人民检察院部门决算

2020 年 8 月 28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四平市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责，领导全市两级人民检察院开展工作，其主要职责是：

（一）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统一全市检察机关思想和行动，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二）依法向四平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向四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提出对地方性法规解释的要求。

（三）领导全市各级人民检察院的工作。对下级检察院相关业务进行指导，研究制定全市检察工作方针、总体规划，部署检察工作任务。

（四）依照法律规定对由市人民检察院直接受理的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领导全市各级人民检察院开展对依照法律规定由人民检察院直接受理的刑事案件的侦查工作。

（五）对全市性的重大刑事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领导全市各级人民检察院开展对刑事案

件的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工作。

（六）负责应由市人民检察院承办的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刑事、民事、行政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工作，领导全市各级人民检察院对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工作。

（七）负责应由市人民检察院承办的提起公益诉讼工作，领导全市各级人民检察院开展提起公益诉讼工作。

（八）对全市县（市）级人民检察院报请核准追诉的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报请吉林省人民检察院层报最高人民检察院核准追诉。

（九）负责应由市人民检察院承办的对监狱、看守所等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领导全市各级人民检察院开展对监狱、看守所等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

（十）受理向市人民检察院的控告申诉，领导全市各级人民检察院的控告申诉检察工作。

（十一）对全市各级人民检察院在行使检察权中作出的决定进行审查，纠正错误决定。

（十二）指导全市检察机关的理论研究工作。

（十三）负责全市检察机关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领导全市各级人民检察院依法管理检察官及其他检察人员的工作，协同省主管部门管理全市检察机关的机构设置及人

员编制，制定相关人员管理办法，组织指导全市检察机关教育培训工作。

（十四）领导全市各级人民检察院的检务督察工作。

（十五）规划和指导全市检察机关的财务装备工作，指导全市检察机关的检察技术信息工作。

（十六）负责其他应当由市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根据上述职责，四平市人民检察院内设 15 个机构，分别为办公室、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第四检察部、第五检察部、第六检察部、第七检察部、第八检察部、法律政策研究部、案件管理部、检务督察部、技术信息部、计划财务装备部、政治部（内设干部处、队伍建设、宣传处）。机关党委按党章规定设置。

另设司法警察支队，为吉林省四平市人民检察院直属机构。

纳入吉林省四平市人民检察院 2019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

1. 吉林省四平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2. 四平市平东地区人民检察院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四平市人民检察院（汇总）				公开01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942.03	一、公共安全支出	14	3969.8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	539.03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卫生健康支出	16	100.6
四、事业收入	4		四、住房保障支出	17	156.57
五、经营收入	5			18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19	
七、其他收入	7	37.92		20	
	8			21	
本年收入合计	9	4979.95	本年支出合计	22	4766.0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10		结余分配	23	
年初结转和结余	11	261.61	年末结转和结余	24	475.48
	12			25	
总计	13	5241.56	总计	26	5241.5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部门：四平市人民检察院（汇总）								
公开02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979.95	4942.03					37.9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165.45	4127.53					37.92
20404	检察	4165.45	4127.53					37.92
2040401	行政运行	3342.89	3304.97					37.92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35.56	435.56					
2040410	检察监督	387	38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9.03	539.0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509.68	509.68					
2080504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09.68	509.68					
20808	抚恤	29.35	29.35					
2080801	死亡抚恤	29.35	29.3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7.24	97.2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7.24	97.2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7.24	97.2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8.23	178.2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8.23	178.2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8.23	178.2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四平市人民检察院（汇总）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 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766.08	3866.03	3100.46	765.57	900.0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969.88	3069.83	2304.26	765.57	900.05			
20404	检察	3969.88	3069.83	2304.26	765.57	900.05			
2040401	行政运行	3069.83	3069.83	2304.26	765.57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96.29				396.29			
2040409	“两房”建设	34.56				34.56			
2040410	检察监督	468.7				468.7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0.5				0.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9.03	539.03	539.0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509.68	509.68	509.68					
2080504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09.68	509.68	509.68					
20808	抚恤	29.35	29.35	29.35					
2080801	死亡抚恤	29.35	29.35	29.3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0.6	100.6	100.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0.6	100.6	100.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0.6	100.6	100.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6.57	156.57	156.5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6.57	156.57	156.5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6.57	156.57	156.5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四平市人民检察院（汇总）						公开04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942.03	一、公共安全支出	15	3946.43	3946.4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	539.03	539.03	
	3		三、卫生健康支出	17	100.6	100.6	
	4		四、住房保障支出	18	156.57	156.57	
	5			19			
	6			20			
	7			21			
	8			22			
本年收入合计	9	4942.03	本年支出合计	23	4742.63	4742.6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	225.5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424.94	424.9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	225.54		2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2			26			
	13			27			
总计	14	5167.57	总计	28	5167.57	5167.5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万元

部门：四平市人民检察院（汇总）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合计		4,742.63	3,842.58	3,083.07	759.51	900.0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946.43	3,046.38	2,286.87	759.51	900.05
20404	检察	3,946.43	3,046.38	2,286.87	759.51	900.05
2040401	行政运行	3,046.38	3,046.38	2,286.87	759.51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96.29				396.29
2040409	“两房”建设	34.56				34.56
2040410	检察监督	468.7				468.7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0.5				0.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9.03	539.03	539.0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509.68	509.68	509.68		
2080504	离退休人员的住房公积金	509.68	509.68	509.68		
20808	抚恤	29.35	29.35	29.35		
2080801	死亡抚恤	29.35	29.35	29.3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0.6	100.6	100.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0.6	100.6	100.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0.6	100.6	100.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6.57	156.57	156.5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6.57	156.57	156.5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6.57	156.57	156.5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部门：四平市人民检察院（汇总）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520.4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34.6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95.04	30201	办公费	54.5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43.07	30202	印刷费	0.4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609.53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24.85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16.06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2.9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3	30206	电费	42.0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5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2.5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9.02	30208	取暖费	89.87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9.76	30209	物业管理费	176.48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49	30211	差旅费	54.56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41.9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28.03	30213	维修（护）费	39.29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40.15	30214	租赁费	1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62.63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22.15	30216	培训费	15.18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496.14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9.64	30224	被装购置费	0.56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1.4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6.44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62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9.83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1.17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2.11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7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5.3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72			
	人员经费合计	3,083.07				公用经费合计		759.5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万元

部门：四平市人民检察院（汇总）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47.09		141.86	39.56	102.3	5.23	101.27		101.27	39.16	62.1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九、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9年度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其中: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 指标	一级批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指标2:						
								
		质量指标	指标1:						
	指标2:								
								
	时效指标	指标1:							
		指标2:							
								
	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 标	指标1:						
			指标2:						
.....									
社会效益指 标		指标1:							
	指标2:								
.....									
生态效益指 标	指标1:								
	指标2:								
.....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指标1:								
	指标2:								
.....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指标1:							
		指标2:							
.....									
总分						100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支总计各 5241.56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36.19 万元，增长 4.7%。主要原因：上划省级统管后，省财政增加了对检察机关办案经费等的拨款力度，有力的保障了办案经费的需求。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4979.9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942.03 万元，占 99.2%；其他收入 37.92 万元，占 0.8%。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4766.0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866.03 万元，占 81.1%；项目支出 900.05 万元，占 18.9%。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3100.46 万元，占 80.2%；公用经费 765.57 万元，占 19.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 5167.57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371.64 万元，增长 7.8%。主要原因：上划省级统管后，省财政增加了对检察机关办案经费等的拨款力度，有力的保障了办案经费的需求。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4742.6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5%。与 2018 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75.66 万元，增长 11.2%。主要原因：员额检察官工资、车补等增长，房屋维修费用增加，财政加大了经费保障力度。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4742.6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 3946.43 万元，占 83.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9.03 万元，占 11.4%；卫生健康支出 100.6 万元，占 2.1%；住房保障支出 156.57 万元，占 3.3%。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804.64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42.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4.7%。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检察，行政运行，年初预算为 2355.8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46.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7.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19 年财政追加了经费，并支出了 2018 年结转资金。

公共安全支出，检察，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年初预算为 3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6.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19 年财政追加了经费，并支出了 2018 年结转资金。

公共安全支出，检察，“两房”建设，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56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支出上年结转资金 34.56 万元。

公共安全支出，检察，检察监督，年初预算为 3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6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1.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19 年财政追加了经费，并支出了 2018 年结转资金。

公共安全支出，检察，其他检察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18 年度的结转资金 0.5 万元用于本年度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年初预算为 491.35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9.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支出了 2018 年结转资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抚恤，死亡抚恤，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3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当年追加经费 29.35 万元。

3. 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行政单位医疗，年初预算为 97.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支出了 2018 年结转资金。

4. 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年初预

算为 178.2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6.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7.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19 年退休人员增加，住房公积金支出数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842.5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083.0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759.5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被装购置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无形资产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47.0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1.27 万元，完成预算的 68.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厉行节约缩减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101.27万元，占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主要原因：我院本年度无因公出国（境）人员。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141.86万元，支出决算为101.27万元，完成预算的71.4%，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缩减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39.16万元。主要是2019年度我单位新购置2辆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62.11万元，主要是用于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及其他支出。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务用车购置2辆，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52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5.23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主要是厉行节约，无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0万元。全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数0个、来访外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全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0个、来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九、关于 2019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情况的说明

由于我单位处于省级统管过渡期，故本年度无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759.51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142.55万元，降低15.8%，主要是实际工作中我院进一步压缩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共有车辆52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2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45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4辆、离退休干部用车1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3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从省财政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省财政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等。（只保留部门已发生的收入明细，未发生的收入明细删掉）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

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 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补助结余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是党政机关维持

运转或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所开支的相关支出，是政府行政开支的一部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